

書面質詢

顏奕恆議員

關於加強生成式人工智能監管和引導

隨著互聯網和數字化進程的快速推進，網絡詐騙問題日益突出，政府曾提及2022年8月至2023年8月期間，澳門因涉及電話和網絡詐騙造成的損失為3.1億元[1]。特區政府近兩年積極採取多項措施，包括於2023年與電訊業界建立快速屏蔽機制；聯同銀行業界及周邊地區警務部門合作，持續開展“可疑匯款勸退措施”、“緊急止付措施”、“詐騙賬戶預警措施”[2]；同時推出“反詐程式”，升級反詐騙協調中心，設立“AI深度偽造”互動體驗區、“反詐程式”教學區，通過廣泛宣傳提升居民防騙意識。在多方共同努力下，2025年上半年電話、網絡詐騙案件數量回落，初步反映防騙工作取得一定成效[3]。

然而，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爆發式發展，帶來新的挑戰。該技術生成的圖片、視頻內容幾可亂真，且使用成本低廉，已被不當用於虛構天災、意外等不實信息，甚至用於製作網絡謠言以吸引流量、賺取收益[4]。近日內地央視亦揭露，有商家利用AI生成的產品視頻畫面在直播間進行帶貨活動[5]，借助名人效應、產地效應等冒充知名品牌，讓消費者難以辨別真偽。此外，生成式AI技術亦被用於進行複雜的網路犯罪，例如社交媒體冒充、垃圾郵件活動等，對社會秩序和公眾權益構成威脅。

有鑑於此，內地於2023年公佈《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管理暫行辦法》，並在今年9月1日正式實施《人工智慧生成合成內容標識辦法》[6]，香港亦在今年4月公佈《香港生成式人工智能技術及應用指引》[7]。本澳尚未有相關專門法律或指引文件，以規範及引導生成式AI技術的合理使用。此外，隨著越來越多居民使用AI聊天機器人搜索資料、回答問題或製作攻略，須注意生成式人工智能模型仍存在技術局限性，所生成內容未必準確。若使用者未加辨別，可能形成認知偏差，影響判斷與決策。為此，就加強生成式AI監管和引導的角度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、政府在回覆議員時提及[8]，至於人工智能的應用技術及標識等方面的指引，特區政府各職能部門會持續關注人工智能的技術應用及發展狀況，研究和參考內地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的相關經驗做法。但鑒於生成式AI的使用日益普遍，請問當局會否參考其他地區，根據生成式人工智能被濫用的狀況，盡快整合或檢討本澳現有法律資料，設立相關指引，更好引導居民正確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，盡早規範人工智能的應用行為？

2、緊接上題，對於生成式AI可被用於開展造謠、假冒帶貨、社交媒體冒充等犯罪行為，請問當局有何應對措施，會否考慮未來引入先進的檢測AI內容工具與反制技術，以便提升政府在數字環境中治理與執法能力，更好地應對生成式AI帶來的挑戰？

3、現時當局除了構建反詐宣傳新空間，還和一些社團合作開展反詐體驗館，請問未來會否考慮繼續擴大社團、企業、學校合作，開設反詐體驗區以及更多相關宣傳講座等，以沉浸式體驗與案例教學，幫助各年齡層居民及時瞭解最新AI技術風險，多維度築牢防騙防線？

[1] 參考資料：

<http://www.seedmacao.com/news-cd.asp?id=69962>

[2] 參考資料：

<https://www.macautimes.mo/news-cd.asp?id=75061>

[3] 參考資料：

<https://www.houkongdailynews.com/instantNews/136062>

[4] 參考資料：

<http://www.news.cn/government/20250325/ee315b4a00ea4ab1af3>

2354fea27d5dc/c.html

[5] 參考資料：

<https://big5.cctv.com/gate/big5/tv.cctv.cn/2025/10/11/VIDEhEtYEHYFWEHq9xQC3amz251011.shtml>

[6] 參考資料：

https://www.gov.cn/zhengce/zhengceku/202307/content_6891752.htm、

<https://big5.cctv.com/gate/big5/news.cctv.com/2025/09/01/ARTI3ZlXK7MyM39Pm3PuZ5Hm250901.shtml>

[7] 參考資料：

https://www.digitalpolicy.gov.hk/tc/our_work/data_governance/policies_standards/ethical_ai_framework/doc/HK_Generative_AI_Technical_and_Application_Guideline_tc.pdf

[8] 參考政府對黃潔貞議員在2025年07月18日就人工智能技術犯罪的監管事宜提出書面質詢之回覆，批示編號為1055/VII/2025。